**眉县道路交通标线及交通安全基础设施增补项目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眉县道路交通标线及交通安全基础设施增补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宝鸡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年08月02日 14时00分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BZB-2023-2160

项目名称：眉县道路交通标线及交通安全基础设施增补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741,4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第四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741,4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741,400.00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 --- | --- | --- | --- | --- | --- |
| 1-1 | 智能摄像机 | 交通标线及交通安全基础设施增补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741,400.00 | 741,4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无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第四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2-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
2-4《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库〔2004〕185号)。
2-5《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2-6《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2-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2-8《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2-9《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第四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3-2财务状况：提供2021年度或2022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常规和三表一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半年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3完税证明：提供2022年6月至今已缴纳的任意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4社保缴纳情况：提供2022年6月至今已缴存的任意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5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
3-6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及“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的信用报告,加盖投标人公章（网站查询的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
3-7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附银行汇（存）款回执单（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投标担保函；
3-8参加本次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3-9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3-10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承包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转包、不得再次分包。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3年07月11日 至 2023年07月18日 ，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下午 13:30:00 至 17:00:00 （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宝鸡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 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3年08月02日 14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不见面开标，电子化投标

开标地点：不见面开标，电子化投标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6-1获取方式：打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网站（简称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官网地址：http://bj.sxggzyjy.cn/），从〖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登录后，首先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预览全部可供参与的项目，然后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成功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依次点选〖项目流程·〉项目管理·〉交易文件下载〗获取本项目电子招标文件（\*.SXSZF）。

6-2友情提示：

（1）本项目为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初次登录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前应先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认证和企业信息绑定。

（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SXSTF）需要使用专用制作工具。软件下载及操作说明详见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及操作手册》。

（3）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随时留意【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上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若变更公告中明确注明本项目提供有变更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企业端后，从〖项目流程·〉项目管理·〉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系统将拒绝接收。

（4）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6-3本项目招标公告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上发布。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眉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地址：眉县美阳街52号

联系方式：0917-5554078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朱雀大街南段69号长丰园三区5号楼9层9006室

联系方式：029-85578186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朱工

电话：029-85578186-828

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